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任富清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选举郑卫红女士、吴行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任富清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为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润禾材料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如下：

非职工代表监事：郑卫红、吴行钢

职工代表监事：任富清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亦不存在曾被中国证

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监事会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比例未低于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6月10日